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Plus Legend Holdings Limited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3)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羅幗詠女士(「羅女士」)已辭任(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本公司代理人(「法律程序代理人」)，所有辭任自2023年12月28日起生效。

羅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本公司上述職位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黎映彤女士(「黎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所有委任自2023年12月28日起生效。

黎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黎女士現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企業服務經理。彼於企業秘書領域擁有約8年經驗及一直提供全面的企業及合規服務。

黎女士獲得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自2021年起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由衷感謝羅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黎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心婷

香港，2023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馬心婷女士、錢中山博士及賴國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楊峻榮先生及陳中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軍博士、Yang Dave De先生及鍾靜儀女士組成。